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 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3-072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6日以电话、视频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的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光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沟通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张建军先生、董事陶浩略先生、陈洪涛先生、独立董事郭晋龙先生、胡春明先生、陈志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张建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长效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人力资源,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综合考虑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二级市场股价表现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股东大会决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2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3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4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4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4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股。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九、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的情况,回购期间的增持计划持股5%以上股东及与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在回购期间无减持其直接持有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事项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持股5%以上股东及与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内无直接持股减持计划。若未来实施减持计划,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交人/基本情况的变更及提议日期、提议理由、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情况,以及回购期间的增持计划说明

董事会于2023年12月6日接到公司董事张建军先生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提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治理长效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有效地保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投资价值,公司依法合规,推动公司整体价值的合理回归,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张建军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提议人/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减持其直接持有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事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依法合规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如未来在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尚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义务。

十二、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因章程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二、三、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办理本次回购事宜的具体程序

经董事会审议,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依法履行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回购期限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

2. 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市值和市场情况,可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基础上制定具体实施方案;

3.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相关条件的规定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 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股份所必需的事项。

本次授权经营管理层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三、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 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股份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股份条件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3.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能存在因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根据规则需要变更或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4. 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制审议通过,导致回购股份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

5. 存在回购期间发生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未能将回购股份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风险,进而存在股份无法及时划转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出现前述风险情形的,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拟采取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3-074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星期一)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上午9:15至2023年12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的地点: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网址为:www.w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表决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9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12月19日下午4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光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 审议《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股份条件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3. 审议《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可能存在因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根据规则需要变更或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4. 审议《关于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制审议通过,导致回购股份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

5. 审议《关于存在回购期间发生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未能将回购股份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风险,进而存在股份无法及时划转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出现前述风险情形的,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拟采取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治理长效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人力资源,提高凝聚力,有效地保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切实保护公司利益、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整体投资价值,基于对公司信心的合理回归,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2.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 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 本次回购资金,公司现金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5.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规定的其他条件。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和价格区间

1. 回购股份的方式:本次回购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元/股,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公告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根据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

自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回购实施完成前,若公司实施现金分红、转增股本、派发股利或现金红利、股票回购、缩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回购实施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 股份价格上限。

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一)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二)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如未来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的30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三)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将根据回购实施情况确定。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计划,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4.082股,约占前次公司总股本的0.2347%;按照回购金额、回购计划,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4.082股,约占前次公司总股本的0.1774%。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在回购期限内未达到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预期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三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过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2.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 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公司不得在以下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提前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4) 中国证监会规定其他情形。

3. 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日内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以内;

(3) 收盘价格涨跌幅限制期间。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七、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9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08.163股,则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变动比例(%)
总股本	87,111,111	87,111,111	0.00
回购股份数量	0	408.163	0.47
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	0.00	0.47	0.47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公告。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4,114,852,109.3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2,349,613,665.27元,流动资产2,160,641,970.06元。假设以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2,000万元计算,本次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本